

晋城市城区人民政府

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年度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第 711 号，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公开与政务公开办公室《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 号）的要求编制，全文包括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本年度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本年度报告的电子版可在“晋城市城区人民政府”门户网站（www.jccq.gov.cn）下载。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与晋城市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联系（地址：晋城市城区新市西街 75 号常委楼 317 室，电话：0356-2039067，电子邮箱：cqxx309@163.com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主动公开方面

聚焦重点领域信息梳理细化公开目录，丰富规范公开栏目、公开内容，提升主动公开的全面性、及时性。关注重大决策事项，严格社会公开征求意见程序，听取公众意见。严格落实“应解读、

尽解读”原则，提升解读回应实效，深入推进政策解读工作。2024年，共发布各类信息 4964 条，其中概况类信息 22 条，政务动态类信息 1722 条，信息公开目录信息 3220 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方面

秉持暖心服务理念，及时办理公民、法人或其它组织提交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注重提高答复效率。2024 年，全区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77 件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

推动全区各部门增强公开工作规范意识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，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依法依规严格开展保密审查。准确把握不同类型公开要求，综合考虑公开目的、公开效果、后续影响等因素，科学合理确定公开方式。不断推进区政府门户网站内容建设，做好政府信息公开专栏设置和内容维护，持续拓展细化公开内容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方面

细化优化政府网站法定主动公开内容栏目设置，服务群众更加便捷高效。对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开展常态化监测，督促各部门发现问题及时整改，推进全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内容有保障、管理有机制、整体有实效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方面

要求各部门按时编制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，

并及时在政府门户网站向社会公布。督促各部门明确政务公开工作负责人，建立日常检查和重点抽查相结合的常态化督导制度，及时提醒，定期通报。加强政府门户网站的日常监管，对错链、更新不及时等问题，及时整改纠错，确保政府门户网站作为区政府政务公开第一平台的合法性、规范性、稳定性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4	1	2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66849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1035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7977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66	0	0	0	11	0	77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三、	(一) 予以公开	5	0	0	0	0	5
本年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	11	0	0	0	6	17

度办 理结 果	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												
	(三)不 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2	0	0	0	0	0	0	0	0	0	0	2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1	0	0	0	0	0	0	0	0	0	0	1
	(四)无 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46	0	0	0	4	0	50					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1	0	0	0	0	0	1					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					
	(五)不 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1	0	1					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					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					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					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 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					0
	(六)其 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 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 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				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 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 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				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					0
	(七)总计		66	0	0	0	11	0	77					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	0	0	0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结 果 维 持	行政复议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	
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	
				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计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计	
1	6	1	0	8	0	0	0	0	0	0	1	0	0	0	1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4年，城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绩，但在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精细化精准化、政策解读质效方面还有待提升。

针对上述问题，一是立足公众需求，聚焦市场发展，持续强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，深入推进政务公开制度化标准化建设，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质量，服务经济高质量发展。二是进一步加强把关审核，突出政策的核心内容、出台目的、关键措施和重要变化，帮助企业群众快速、准确把握政策要点。充分运用新闻发布会、在线访谈等形式开展现场解读，有效提升政策传播率和到达率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4年度我区未收取信息处理费。

本报告电子版可在“晋城市城区人民政府”门户网站（<http://www.jccq.gov.cn>）下载。